

证券代码：833963

证券简称：安澳智能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安澳智能系统（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姜加标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自然人填写

姓名	姜加标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安澳智能系统（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智慧可视对讲系统产品、智能家居系统产品等智慧社区终端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以及安装、调试等配套技术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 临麒路 39 号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谈群、谈慧、南京云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姜加标、谈群、谈慧、南京云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股份名称	安澳智能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减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2020年6月3日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4,030,900	直接持股 5,136,900 股，占比 25.68%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8,894,000 股， 占比 44.47%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70.1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137,900 股，占比 15.69%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893,000 股，占比 54.47%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3,880,900	直接持股 4,986,900 股，占比 24.93%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 8,894,000 股，占比 44.47%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69.4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987,900 股，占比 14.94%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893,000 股，占比

		54.47%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15年10月27日，安澳智能系统(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的股权转让方式为盘后协议转让式。</p> <p>姜加标于2020年6月3日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公</p>

	<p>司 150,000 股股份。</p> <p>减持完成后，姜加标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从 25.68% 变为 24.93%，姜加标与一致行动人各方合计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从 70.15% 变为 69.40%。</p>
--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姜加标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盘后协议转让方式自愿减持公司股份。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姜加标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转让交易双方于 2020 年 6 月 3 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姜加标将 15 万股股份以人民币 15.00 万元的价格转让至岩松；除前述之外，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其他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证明文件；

股权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姜加标、谈群、谈慧、南京云安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2020年6月5日